

师校发〔2022〕34号

北京师范大学关于表彰 第三届“四有”好老师终身成就奖和金质奖章 荣誉称号获得者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《北京师范大学“四有”好老师终身成就奖和金质奖章荣誉称号评选办法》（师校发〔2022〕19号）和《北京师范大学关于开展第三届“四有”好老师终身成就奖和金质奖章荣誉称号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师校发〔2022〕21号）要求，经推荐、初审、外审、复审，学校党委常委会审定，确定终身成就奖获得者1人，金质奖章获得者16人，现予以表彰。获奖名单如下：

一、终身成就奖获得者

林崇德 心理学部

二、金质奖章获得者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马健生 教育学部

邢国文 化学学院

伍新春 心理学部
邬 霞 人工智能学院
刘全儒 生命科学学院
刘宝存 教育学部
刘 勇 文学院
刘 娟 外国语言文学学院
李 帆 历史学院
肖向荣 艺术与传媒学院
吴向东 哲学学院
宋旭光 统计学院
赵朝峰 马克思主义学院
曹一鸣 数学科学学院
崔学刚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
董磊明 社会学院
特此通知。

北京师范大学
2022 年 9 月 6 日

